

10067
=3



皇朝文獻通考卷四具奏不詳錄

田賦考

四

皇朝文獻通考卷四具奏不詳錄

晉田賦之制



籍保課

必籍賦查



皇正十三年以賦式並頒書於百世出嗣各籍

皇上即位之初深恐賦法良否世傳之中各為開張實願

諭曰各直省開闢荒地以廣種作以資食用俾無曠土

游民原係良法美意然必該督撫董率所屬官吏實

力奉行毫無粉飾俾地方實有墾闢之田民間實受

耕獲之利以此造報陞科方於國計民生有所裨益

乃朕見各省督撫題報開墾者紛紛不一至於河南
一省所報畝段尤多而聞省繼之經朕訪察其中多
有未實或由督撫欲以廣墾見長或由地方有司欲
備以陞科之多迎合上司之意而其實並未開墾不過
皇將陞科錢糧飛灑於見在地畝之中名爲開荒實則
加賦非徒無益於地方並貽害於百姓也嗣後各該
督撫宜仰體

皇考愛民至意誠心辦理凡造報開墾畝段務必詳加查
核實係墾荒然後具奏不得絲毫假飾以滋間閭之

擾累若不痛洗積弊仍蹈前轍經朕訪聞必從重處
分不稍姑貸

乾隆元年豁免江南宿遷睢寧桃源三縣新淤地

糧

諭曰朕聞江南淮安府屬之桃源徐州府屬之宿遷睢
寧濱臨黃河沿河地畝潦涸靡常雍正五年因朱家
口潰決之水復循故道其舊潦田地始得涸出而河
臣爲地棍所欺遂以此地爲新淤之腴產睢寧縣報
陸地五千三十九頃宿遷縣報陸地四千七十二頃

桃源縣報陞地三千八百四十二頃嗣蒙

皇考世宗憲皇帝特頒諭旨以淤地勘報不實令河臣會

同督臣委員查勘共豁地七千二百餘頃所有存留

地五千七百餘頃俱照各縣成例折算實地三千五

百餘頃科則亦經減輕乃比年以來應納錢糧仍催

徵不前蓋此淤出之地畝即舊有之良田是以民力

維艱輸將不繼也朕以愛養百姓為心既洞悉其中

情事自當加恩開除以紓民力著將宿遷睢寧桃源

三縣現存新淤科徵銀六千五百四兩全行豁免其

雍正十三年淤地未完錢糧亦免徵收至水沉地畝

仍照例歸於每年冬勘該部即遵諭行

豁免江南泗州新淤地糧

諭曰朕查江南泗州地方前經河臣齊蘇勒陞報新淤

地畝九千八百餘頃嗣蒙

皇考察知辦理之員勘報不實諭令督臣再加確勘隨開

恩豁免八千六百餘頃止存淤地一千二百七十四

頃入額陞科今朕聞泗州地方濱河臨湖地勢極低

凡虹縣桃源之水皆歸入泗州安河洪澤湖而此等

淤地卽在安河兩岸每年水勢漲發淹涸靡常收成無定小民不免賠糧之苦著照淮安府阜寧等縣之例將泗州安河兩岸水淹之淤地一千二百七十四頃九十七畝額徵錢糧一千二百三十二兩三錢麥一百一十石八斗自雍正十三年爲始盡予豁免以示朕減賦恤民之意

豁免河南鄭州臨河之鹹鹵飛沙地額徵錢糧河南鄭州臨河之姚店等保自雍正元年楊橋河口衝決以後地畝變成鹹鹵民人有賠糧之累

上令撫臣察勘得鹹重不可耕種地三百九十頃八十七畝八分四釐沙深不可耕種地六十六頃八十三畝九分七釐共額徵二千八百八十兩五錢三分四釐零令戶部卽與豁除仍飭地方官毋得私自徵派又將祥符等四十二州縣查出鹽鹹飛沙

汀埤水淹地二千三十餘頃應徵糧銀漕米永行

豁免

又

諭直隸督臣確勘懷來縣墾荒地糧分別減除宣化府

之懷來縣向有保字號墾荒地七十一頃徵糧八百六十餘石始於前明募兵戍守以近山地畝令其畊種每軍士一名種地五十畝者准作半年糧六石種地一頃者准作一年糧一十二石歷年既久有地荒而糧存者有地少而糧多者官民不免賠累又該縣徵糧科則土地每畝五升六合中地三升六合獨此頃每畝徵一斗二升民力尤難輸納至是令該督委員確勘將山坡地不可耕者奏開豁免其可耕之地則按本縣科則納糧毋令偏

與重

減山東益都縣更名地租額

諭曰山東之益都縣有前明廢藩更名地當時為藩封之產不納課糧召人承種輸租止更姓名無庸過計謂之更名地較之民糧多一倍至四倍不等在當日居民投靠藩勢借佃護身積漸增加沿為陋例今則同為民田而納糧尚仍舊額名為欽租地糧多賦重小民輸納維艱朕心軫念著將欽租名色裁革照該縣上等民地按畝承糧大畝納銀二錢一分小畝納

銀六分四釐歸入民糧項下一體徵收俾循惟正之
供永除偏重之累

心傳念善深施匪吝會誌年熟隨
同又天田而餘置尚心善隨各為地賦賦盡之無重

諭曰朕聞濱海之鄉坍漲不常田無定址於是豪強得
恣侵占而爭端日興其責在地方有司熟悉土宜按
制定法弭釁於未然而平其爭於初發則可為良吏
矣夫州縣有司非盡不知愛民者特以田土情形未
能稔悉不得不寄耳目於吏胥而猾吏奸胥又往往
與土豪交通變亂成法予奪任意弱肉強食為厲無

窮獄訟繁興端由於此至若沿海所漲之沙鄰邑互
爭有司又各袒所屬益滋紛擾此皆徇私而未識大
體者朕以天下為一家而州縣官各膺子民之責亦
當體朕之心以為心又焉忍伸此屈彼長其姦而導
之攘奪哉前此海濱要地增設大員彈壓果其秉公
察看經理得宜應即令界址劃然各歸其產不得遷
延歲月仍假姦民之便而使窮黎失業也夫豪強不
懲則無以安良善經界不正則無以杜爭端該督撫
應飭所屬親民之員毋以姑息怠緩從事庶令民業

各正而爭訟自少息矣

豁免山東各屬水冲地畝應徵地糧沂州府之邳

城蘭山沂水莒濟南府之歷城章邱淄川長清長

山兗州府之滋陽寧陽泗水鄒汶上青州府之益

都樂安壽光臨朐安邱博山臨淄萊州府之昌邑

濰武定府之惠民泰安府之泰安東平肥城新泰

凡二十八州縣自雍正八年大水後水退沙存冲

壓地一千三百六十二頃有奇應徵地丁銀五千

兩有奇米麥一百五十六石有奇令永行豁免又

免山東章邱縣缺額錢糧章邱縣有缺額糧銀三

千九百一十餘兩因從前地方官捏報墾荒以致

糧無抵補令將已攤入地畝者查明開除其未攤

入者悉行豁免

又減江南崑山新陽二縣沿江濱湖地浮糧崑山

新陽二縣沿江濱湖之地蘆葦榛蕪不堪樹藝原

編科則時有誤列上則者

特諭查核釐正減浮糧以紓民力

又免福建建陽縣虛糧福建建寧府屬之建陽縣

有虛糧六百三十一兩六錢八爲民累令查明豁
免其虛糧項下應勻入地丁口銀及應派本色米
續於乾隆十四年令永行免徵

二年

諭昔者虞廷咨牧食哉惟時而百揆奮庸之後卽命棄
以播時百穀禮樂兵刑皆在所後良以食爲民天一
夫不耕或受之饑一女不織或受之寒而耕九餘三
雖遇荒年民無菜色今天下土地不爲不廣民人不
爲不衆以今之民耕今之地使皆盡力焉則儲蓄有

備水旱無虞乃民之逐末者多而地之棄置者亦或
有之縱云從事耕耘而黍高稻下之宜水耨火耕之
異南人尚多不諳北人率置不講此非牧民者之責
抑誰之責歟朕欲驅天下之民使皆盡力南畝而其
責則在督撫牧令必身先化導毋欲速以不達毋繁
擾而滋事將使逐末者漸少奢靡者知戒蓄積者知
勸督撫以此定牧令之短長朕卽以此課督撫之優
劣至北五省之民于耕耘之術更爲疎畧是以一穀
不登卽資賑濟斯豈久安長治之道其應如何勸戒

百姓或延訪南人之習農者以教導之牧令有能勸民墾種一歲得穀若何三歲所儲若何視其多寡爲激勸毋輕率劾去使久于其任則與民相親而勸課有成將見俗返醇樸家有蓋藏然後禮樂刑政之教可漸以講習著該部卽會同九卿詳悉定議以聞

戶部議准倣周禮遂師之制於鄉民之中擇熟諳農務素行勤儉爲閭閻信服者每一州縣量設數人董率勸民地方官考績之法必寬以歲月庶久道化成而無欲速不達之弊如勸戒有方境內地

闢民勤穀豐物阜該督撫於三年之後據實題報官則交部議敘老農量加獎賞倘有教導無方強勒滋擾以及希圖獎賞捏辭妄報者指名題參

又

諭農爲致治之本我

皇祖聖祖仁皇帝嘗繪耕織圖以示勸農德意

今日對

皇考世宗憲皇帝屢下勸農之詔親耕藉田率先天下所以敦本計而卽田功意至厚也朕思爲耒耜教樹藝皆始於上古聖人其播種之方耕耨之節與夫備旱

驅蝗之術散見經籍至詳且備後世農家者流其說亦各有可取所當薈萃成書頒布中外庶三農九穀各得其宜望杏瞻蒲無失其候著南書房翰林同武英殿翰林編纂至六年書成凡七十五卷名曰授時

通考

又

諭州縣所管地方大率不過百餘里最廣者二三百里周徧巡歷為時亦不甚多至于農田為養民要務春耕秋斂之時各宜下鄉察其勤惰稽其豐歉倘有應

先事圖維臨時酌辦者悉心計議申詳上司定議舉行

減浙江桐廬縣官抄秋租浮額浙江之桐廬縣有官抄秋租一項額徵條銀較之民產科則多至三五倍不等令於戊午年為始減去浮多之數照民產一例徵收

豁免江南鹽城阜寧二縣濱河陞科地糧

諭曰朕聞江南鹽城阜寧二縣有濱河田地三千五十項應納糧銀四千四百餘兩此地與水相鄰淹涸

靡定從前有司經理不善悞報水涸陞科究竟荒多
熟少小民納賦甚覺艱難以致累年積欠未清甚可
軫念著該督撫卽行確查將應徵錢糧悉行豁免其
從前未完之舊欠一并赦除

豁免雲南昆明縣老丁田地歸公米石昆明縣有
老丁田地一項原係督撫兩標牧放營馬之區坐
落省會昆海之濱額收租米一千五百六十八石
除完納稅糧條編並給發老丁口糧共需米九百
一十三石尚餘歸公米六百四十四石此項租額

乃照豐收之年科定者若遇水大歉收之時則小
民完納甚艱除老丁米石及糧條照舊完納外其
普歸公米永行豁免

亦減湖南湘鄉瀏陽二縣糧額湖南長沙府之湘鄉
瀏陽二縣錢糧較之長沙醴陵湘潭寧鄉等縣每

山畝重二三分不等

特諭照長沙科則徵收又湘陰縣糧銀比湘鄉瀏陽尤
重亦令確覈減免

是年定承墾荒地之令凡荒地開墾應先行呈報

如工著呈報在先即准土著承墾流寓呈報在先亦如之

諭山西屢年首報欺隱地畝八千頃有零皆經題報陞科但聞從前首報時有畝數浮多情願報出陞科者亦有地方官奉行不善按照原額荒闕勒令灑派者著該撫曉諭從前首報欺隱人等如果畝數浮多應行陞科再令據實首報照數輸將倘地畝並無欺隱浮多而地方官勒令灑派者亦著據實呈明該撫委

員確覈題請豁免

諭州縣徵收錢糧有私增火耗者嚴加治罪時

上聞江南州縣徵收錢糧有加火耗之弊傳諭督撫嚴查所屬果有劣員暗地加耗立即題參治罪復

諭田從前火耗未經題解州縣恣意橫徵飽其豁壑苦累百姓是以

皇考沈各省提解火耗之請而優給各官養廉令不得額外巧取所以懲貪風而紓民力用意誠善即養廉稍

薄之州縣當時亦必就其所辦事務酌予足用該員
量入爲出無不敷何得暗地重耗刻剝小民以爲
自潤之計情罪至爲可惡該督撫不時體訪如有不
肖州縣于應收火耗外絲毫加重者立即題參嚴加
治罪如不行覺察經朕訪聞確實必將該督撫嚴加
議處斷不姑容

豁免直隸正定府河淤缺額租銀

諭曰朕聞從前直隸正定府城河水深之時原有魚藕
之利河岸淺灘兼可種稻每年額編租銀六百兩後

因滹沱河水漲流沙淤漫漸至缺額俱係府屬之十
州縣公捐起解雍正五年間雖經營治稻田合計新
舊田畝之數僅得六頃九十餘畝而藕地亦不過二
頃一十餘畝每歲所收租銀只有二百八十餘兩較
之原額尚不敷數其雍正十二年以前舊欠已經豁
免今特加恩自雍正十三年後不敷銀兩槩行豁免
以紓官民派墊之累

諭向來四川火耗較他省爲重我

皇朝文獻通考卷四
皇考暨朕陸續降旨裁減已去其半今聞該省耗銀雖減而不肖有司巧爲營私之計將戩頭暗中加重有每兩加至一錢有餘者彼收糧之書吏傾銷之銀匠又從而侵漁之則小民受剝削之累不小矣川省如此他省可知著各省督撫轉飭布政司遵照徵收錢糧之天平法馬制成畫一之戩飭令各州縣確實遵行仍不時密行稽查倘有絲毫多取者卽行嚴叅治罪清丈江南靖江縣坍漲田地江南常州府屬靖江縣田賦漲則均減坍則均增五年清丈之例從未

舉行以致一戶報陞而通邑減一戶報坍而通邑增糧無定額至是令遴員履畝確察升免實數造冊題報

定甘肅中衛縣新墾地科則甘肅中衛縣屬白馬寺灘新墾陞科地畝勘明定則上地每畝徵糧一斗二升中地六升全灘地每畝徵銀一分三釐半灘地六釐五毫永著爲令

四年減浙江湖州府屬圩田糧額湖州府之烏程歸安德清三縣有圩田賦額獨重至是

諭令酌減自乾隆四年爲始歲減賦銀四萬二千二百兩有奇

豁免陝西醴泉縣丈出餘地糧額陝西醴泉縣舊額實徵糧二萬四十二石有奇順治十三年清丈時因弓口窄小積有餘地加算糧二百五十六石二斗一升有奇其實有糧無地至是除之

除江南高淳縣草場田租高淳縣有草場田五千六百餘頃前明分給馬戶以供芻牧後改照民田起科舊徵租銀五百餘兩一半攤入民戶代輸一

半仍責馬戶承納此項田地久非馬戶承耕小民既輸田賦又納場租至是特令除之

五年

諭曰從來野無曠土則民食益裕即使地屬奇零亦物產所資民間多闢尺寸之地卽多收升斗之儲乃往往任其閒曠不肯致力者或因報墾則必陞科或因承糧易致爭訟以致愚民退縮不前前有臣工條奏及此者部臣以國家惟正之供無不賦之士不得概

免陞科未議准行朕思則壤成賦固有常經但各省生齒日繁地不加廣窮民資生無策亦當籌畫變通之計向聞山多田少之區其山頭地角閒土尚多或宜禾稼或宜雜植即使科糧納賦亦屬甚微而民夷隨所得之多寡皆足以資口食卽內地各省似此未耕之士不成邱段者亦頗有之皆聽其閒棄殊爲可惜嗣後凡邊省內地零星地上可以開墾者悉聽本地民夷墾種並嚴禁豪強首告爭奪俾民有鼓舞之心而野無荒蕪之壤其在何等以上仍令照例升科

何等以下永免升科之處各省督撫悉心定議具奏續經各省遵

旨議奏下戶部覆准直隸零星地上數在二畝以下不成邱段者悉聽民間墾種免其升科

山東所屬山頭地角以及河濱溪畔地畝在中則以上不足一畝及下則以下一畝以外者均免升科

山西所屬膏腴上地中地無論開墾畝數均照水田旱地之例升科其瘠薄下地開墾至十畝以上

者亦照例分別水旱按則升科如僅止十畝以下為數奇零不成邱段者永免升科
河南所屬凡繫村頭隰畔高阜平原人力便宜即稍遇澇旱亦有收穫是為上等其數在一畝以上已成邱段者各依水旱田之例照本地中則輸賦其山坡上嶺土薄力微人力既倍收穫無多是為中等有成邱段在五畝以上者各依水旱之例照本地下則輸賦其上地不足一畝中地不足五畝者均免升科至南岡砂磧之地雨多之年尚有薄

收稍旱即至失望下隰低窪之地乾旱之年畧有收成稍澇即至荒歉此等地畝實屬下等毋論邱段畝數均免升科

江南江蘇所屬山頭地角磽瘠荒地未經開闢者聽民耕植其溝畔田塍奇零隙地不成邱段者亦聽附近居民隨宜墾種並給執照免其升科
安徽所屬凡民間開墾山頭地角奇零不成邱段之水田不及一畝旱田不成二畝者概免其升科
江西所屬山頭地角開墾地畝數在二畝以下及

山巔水涯高低不齊砂石間雜埤漲不熟者均免其升科

福建所屬奇零田地不及一畝者免其升科如雖

及一畝或地角山頭不相毗連者亦免升科其有

經界聯絡一畝以上者仍照例分別水旱年限升

科

浙江所屬臨溪傍涯零星不成邱段者燒瘠荒地

聽民開墾免其升科

湖廣湖北所屬山頭地角燒瘠之地止堪種樹高

阜之區止種雜糧及旱地不足二畝水田不足一

畝者均免升科

湖南所屬奇零土地可以開墾及溪澗之旁高灘

板隰零星種植禾稻不及一畝種植雜糧不及二

畝者均免升科其餘峯嶺湖澤之隙尚有不成邱

段之處亦聽民栽樹種蔬並免升科

陝西甘肅所屬地處邊陲山多田少凡山頭地角

畝斜逼窄砂磧居多聽民試種永免升科至平原

空地如開墾未及起科之年地或嫌鹵許其據實

呈報地方官察勘取結停種免科
四川所屬地處邊徼山多田少田賦向分上中下三等如土田中田不足五分下田與上地中地不足一畝以及山頭地角間石雜砂之瘠地不論頃畝悉聽開墾均免升科
廣東所屬如山梁岡隴地勢偏斜砂礫夾雜雨過水消聽民試墾者概免升科
廣西所屬如地屬平原田成片段係上則中則水田在一畝以上旱田在三畝以上者仍按則升科

在一畝三畝以下者永免升科其下則出地及桑麻花米等項田地開墾水田在三畝以上旱田在十畝以上者照例升科其在五畝十畝以下者亦永免升科
雲南所屬山頭地角尚無砂石夾雜可以墾種稍成片段在三畝以上者照旱田例十年之後以下則升科砂石礮礪不成片段水耕火耨更易無定瘠薄地土雖成片段不能引水灌溉者均永免升科其水濱河尾田土淹涸不常與成熟舊田相連

人力可以種植在二畝以上者亦照水田例六年
之後以下則起科如不成片段奇零地土以及雖
成片段地處低窪淹潤不常不能定其收成者永
免升科
貴州所屬凡山頭地角奇零土地可以開墾者悉
聽民夷墾種免其升科山石攙雜工多穫少依山
傍嶺雖成段而土淺力薄者亦聽民夷墾種永免
升科如有水源可引力能墾種者一畝以上照水
田例以六年升科不及一畝者亦免升科至無水

可引地稍平衍可墾為旱田二畝以上亦照旱田
例以十年升科不及二畝者亦免升科

清查江南錢糧雜辦項內缺額實數

諭曰朕聞江甯歲額錢糧地丁漕項蘆課雜稅之外又
有名為雜辦者不在地丁項下編徵仍入于地丁彙
作分數奏銷其款目甚多沿自前明迄今賦役全書
止編應解之款未開出辦原委卽有開載出辦之處
亦未編定如何徵收則例於是有缺額累官者有徵
收累民者有累在官而因以及民者有累在民而因

以及官者種種不一朕心軫念特頒諭旨除有款可徵積欠相安無累官民之項仍照舊徵解但須查明則例立定章程明白曉示以杜浮收隱混等弊其實在額缺有累官民者著督撫詳確查明請旨豁免以示加惠地方之意

諭旨免福建閩縣丈出溢額地糧福建閩縣鼓山里舊有學田一千八百四十八畝因田久荒蕪租無所出於康熙三年招民墾復改爲民業五十三年以丈出通縣田地溢額銀詳抵學租至雍正五年該

閩縣誤將已抵學租之項復報溢額詳請升科又將康熙三年墾復之民田加徵學租以滋擾累至是令督撫查明將從前詳抵學租之項卽行豁免

又州入奉聖聖如之必業主亦皆查

諭河南民人願將旱田改爲水田者錢糧仍照原定科則免其加賦但各州縣地形不同土性迥別其不便改種者地方官不得抑勒河南巡撫雅爾圖言豫省備旱田可改水田者尚多祇以旱田賦輕水田賦重一經改種必須題請加賦小民旣費工本又增糧

額未免因循觀望遂有是

諭是年又准湖北旱田願改水田者田賦亦照豫省之
例定直隸承墾官民地之例凡官地承墾者以具呈
備四之先後爲定民地先令業主墾種如業主無力始
許他人承墾墾成之後業主不得追奪

六年無查甲陳於前請對學之陳明於
諭國家愛養黎元莫先于輕徭薄賦朕御極以來加惠
閭閻凡所以厚其生計而除其弊者無不留心體察

次第舉行近聞各州縣徵糧一事尚有巧取累民之
處每至開徵之際設立滾單將花戶名及應完條銀
數日開列單內散給鄉民原使鄉民易知得以照數
完納前人立法本善而無如奸胥蠹役日久弊生視
各戶銀數之多寡于額糧之外或多開數錢至數分
不等鄉民多不識字且自知糧額甚少既見爲官府
所開遂照數完納卽有自核算者又以浮開爲數無
幾不肯赴官控告結怨吏胥且恐匍匐公庭廢時失
業往往隱忍不言其多收之銀或係書役先將別戶

錢糧侵收那用而以此彌補其數或通縣錢糧正額業經報完而于捲尾之時攤收入已更有不肖有司暗中俵分以餉私橐其申送上司冊籍則仍是按額造報並無浮多至于三州縣滾單之多動以萬計而土司難以稽察無從發覺其爲民間之害固不減于重耗也朕聞此弊各省有之而江浙爲甚用是頒此旨通行曉諭是在各省督撫仰體朕心時加訪察如有仍蹈此弊者卽行嚴叅不稍寬貸則官吏不得假公行私而小民共受其惠矣

定陝西招民間墾例戶部議定陝西無主荒地官爲插標招墾給照爲業俟升科之年核明等則酌定糧額題報若本地人力無餘准令鄰近無業之民承墾給照之後卽編入土著保甲之內令該管保長等稽察其平行易收之地每一壯丁授地五十畝山岡砂石難收之地每一壯丁授地百畝如父子兄弟均係壯丁酌量加增又議陝省荒地全無出產者始招民間墾其見在割漆砍竹採取木耳等項聽民自便地方官不得目爲荒地強令墾

種亦不得以見獲微利勒報升科凡文武官及紳
士將新墾地及熟地隱匿一畝以上至十項以上
者分別議處軍民隱地一畝以上至一頃以上者
分別責懲所隱地入官所隱錢糧按年行追至七
年又議陝甘各屬開墾之始小民畏懼差徭籍紳
矜報墾自居佃戶迨相傳數世忘其所自業主子
孫輒欲奪田換佃而原佃之家忿爭越控靡有底
止嗣後如佃戶係原墾之子孫業主不得擅更業
主子孫欲自種者准將肥瘠地畝各分一半立券

林報官若業主他徙承種之戶久已應差納課卽業
主子孫回籍亦不全令給還計其拋荒年分酌量
分給如過三十年以外者概不分給或業主回籍
在二三年之內將當年所獲籽種全給承種之戶
承辦糧差次年仍歸業主

諭曰七年蠲除福建崇安縣捏報墾復田加徵錢糧崇
安縣有荒缺田額一千二百五十一頃零係坍缺
耕備年久並無可墾之士雍正七年清查地畝分別限
墾歷任知縣捏報墾復共加徵銀二千二百兩米

二百六十石各有奇俱灑派里戶代完至是
特諭除之並無可墾之士家五十家許置田佃人限地

又

諭曰周禮大宰以九職任萬民一曰三農生九穀二曰
園圃毓草木三曰虞衡作山澤之材四曰數牧養番
鳥獸其為天下萬世籌贍足之計者不獨以農事為
先務而兼修園圃虞衡數牧之政故因地之利任圃
以樹事任牧以畜事任衡以山事任虞以澤事使山
林川澤邱陵之民得享山林川澤邱陵之利夫制田

聖教樹畜岐周之善政管敬仲亦云積于不涸之倉

備者務五穀也藏于不竭之府者養桑麻育六畜也如

果園圃虞衡數牧之職以次修舉於民生日用不無

裨益國家承平日久生齒日繁凡資生養贍之源不

可不為急講夫小民趨利如鶩亦豈甘為惰窳舉山

林川澤天地自然之利委為棄壤哉良以疏闢之初

豪強既羣起而爭管業之後姦民又多方戕賊地方

有司每視為貴產細故不為申理此所以寧荒其業

耳督撫大吏身任地方所當因地制宜及時經理其

已經開墾成產者加意保護或荒墟榛壤以及積水
所滙有可疏闢者多方相度籌畫俾地無遺利民無
遺力以成經久優裕之良法至于竭澤焚林並山澤
樹畜一切侵盜等事應行禁飭申理轉飭地方官實
力奉行該督撫不時稽察務令從容辦理毋絲毫滋
擾毋日久因循以仰副朕惠養斯民之至意
果及國計民生之利以久為事公員主日用不
諭錢糧之有耗羨蓋經國理民事勢之必不能已者未
歸公以前耗羨無定制有司之賢者兢兢守法不敢

踰閑不肖者視為應得之項盡入私囊一遇公事或
強民輸納或按畝派捐濫取橫徵無所底止且州縣
以上官員養廉無出于是收受屬員之規禮節禮以
資食用而上官下屬之間時有交際州縣有所藉口
恣其貪婪上官瞻徇而不敢過問甚至以餽遺之多
寡為黜陟之等差吏治民生均受其弊我

皇考俯允臣工之請定耗羨歸公之法就該省舊收火耗
之數歸于藩司酌給大小官員養廉有餘則為地方
公事之用小民止各循其舊有之常有輕減無加溢

也而辦公有資捐派不行有司之賢者固無所用其
矯廉而不肖者亦不得肆其貪取此愛養黎元整飭
官方之至意並非爲國用計爲此舉也且以本地之
出產供本地之用度國家並無所利于其間然通天
下計之耗羨數用之處不過二三省其餘不足之處
仍撥正供以補之此則臣民未必盡知者此十數年
中辦理耗羨之梗槩也朕御極以來頗有言其不便
者朕思古人云琴瑟不調甚者則解而更張之此事
若宜變通何可固執是以留心體察並于今年廷試

時以此策問諸生乃諸生奏對不過敷衍成文無當
實事旋降旨詢問九卿翰林科道並各省督撫等今
據諸臣同奏大抵皆以爲章程一定官民久已相安
不宜復議更易衆論僉同朕再四思維耗羨在下則
州縣所入旣豐可以任意揮霍上司養廉無出可以
收納餽遺至於假公以濟私上行而下倣又不待言
矣則向日朕所聞者未必不出于願耗羨之在下以
濟其私者之口傳曰作法于涼其弊猶貪作法于貪
弊將若之何朕日以廉潔訓勉臣工今若輕更見行

之例不且導之使貪重負我

皇考惠民課吏之盛心乎此事當從衆議仍由舊章特頒諭旨俾中外臣民知之

定陝西新墾地折徵科則陝西新墾之地淹浸不常歲收十止一二定以五畝折徵一畝上方磽薄之地每耕種後必須休息以四畝折徵一畝極邊寒冷之地山多地少收成尤薄以三畝折徵一畝

八年

諭朕維養民之本莫要于務農州縣考成固應用是爲

殿最而向來公令不專以此課吏者因其事甚樸無可炫長其迹似迂驟難見效又或上司之察勘難周有司之條教易飾不似催科聽斷捕盜等事之顯而有據也督撫察吏每於此等本計轉視爲老生常談漠焉不甚加意以致州縣之吏趨承風旨專以簿書期會爲先而農事反居其後不知爲治之道本舉而末自隨之如果南畝西疇人無餘力于耜舉趾日無暇時則心志自多淳樸風俗自鮮鬻凌人知急公而聞問無待追呼矣人知畏法而盜賊因以寢息矣本

計既端末事亦次第就理如此則州縣之考成似疏而實密卽督撫之察覈可簡而不繁日計不足月計有餘民生大有裨益卽治道亦漸致邗隆若夫朝令夕申意非不美束縛馳驟適以擾民爲督撫者當善體朕意毋視爲具文母事於塗飾誠實心化導其屬俾屬吏亦實心勸課其民庶幾野無游惰之風家有蓋藏之樂各省督撫其共勉之

又

諭前漕運總督顧琮奏請舉行限田之法每戶以三十

頃爲限以爲如此則貧富可均貧民有益朕深知此事名雖正而難行因諭云爾以三十頃爲限則未至三十頃者原可置買卽已至三十頃者分之兄弟子孫每人名下不過數頃未嘗不可置買何損于富民何益于貧民况一立限田之法若不查問仍屬有名無實必須戶戶查對人人審問其爲滋擾不可勝言夫桑滋擾于一時而可收功于日後亦豈可畏難中止卒輾轉思維卽使限田之法地方官勉強奉行究于貧民無補是不但無益而且有累也而顧琮猶以

為可行請率領地方官先于淮安府試行之朕令
其再與尹繼善熟商今據尹繼善陳奏難行之處與
朕語不約而同則此事之斷不可行斷不能行實出
天人之所同然又豈可以嘗試特降旨曉諭顧琮此
事著停止并令各督撫知之欽此
諭臺灣大小武官創立莊產開墾草地永行禁止至十
年以後又以臺灣地綿亘二千餘里近山有水之處
與皆屬膏腴種植之獲倍于內地歷經禁止內地民

人不許私買番地但日久法弛奸民趨利如鶩嗣
後如有奸民私買告發之日將田歸番仍照律計
畝治罪荒地減一等其潛入生番界內私墾者照
律嚴治

更定臺灣墾田科則臺灣自雍正七年以後陞墾
田園俱照同安則例後經部議以同安則例太輕
改照本地舊額至是
諭令地方官確勘田園肥瘠照同安則例分別上中下
定額徵收

令直隸課民種植果木時議以直隸天津河間各屬土性宜棗深冀亦產桃李至于榆柳之類河窪灘地各有所宜應令民間隨宜廣種如有旗地可種樹木之處該管各官勸諭旗人亦多為栽種下部行之

十一年

諭廣東高雷廉等府屬勘出可墾荒地大抵山岡磽瘠者居多開墾非易小民未霑收穫之益先慮墾科之累是以未墾者聽其荒蕪即已經承墾者亦生畏縮

之意朕思各省生齒日繁地不加廣平民資生無策今高雷廉三府荒地既與平埔沃壤不同即聽該地民人墾種一槩免其墾科永為世業

十五年申弓尺盈縮之禁戶部議准自順治十二年部鑄弓尺頒行天下康熙年間復行嚴禁如有盈縮定以處分迨後各省弓尺多有不齊乾隆五年行令直省各將該地方見行弓尺式樣報部惟直隸奉天江西湖南甘肅四川雲南貴州並兩淮河東二鹽場俱遵部頒弓尺並無參差不齊此外

或以三尺二寸或四尺五寸或以六尺五寸
或以七尺五寸爲一弓或二百六十弓或三百六
十弓或六百九十弓爲一畝均未遵照部頒之式
今若令各省均以部定五尺之弓二百四十弓爲
一畝倘部頒弓尺大于各省舊用之弓勢必田多
缺額正賦有虧若小于舊用之弓又須履畝加徵
于民生未便且經年久遠一時驟難更張已據各
該撫開明不齊緣由報部存案毋庸再議嗣後有
新漲新墾陞科之田務遵部頒弓尺丈量不得仍

用本處大小不齊之弓如有私自增減盈縮照例
處分

十六年豁免江南武進陽湖二縣開抵役田租銀
諭曰朕聞常州府屬之武進陽湖二縣開抵役田租銀
一項原係前明時虛田領價後因本戶逃亡株連親
族各將已產開抵實非前明原置之田亦非當日領
價之戶小民條糧役租力難並輸除應辦條漕仍照
民田一例完納外其新舊租銀槩予豁免以除民累

十八年

諭廣東瓊州為海外瘠區貧民生計維艱查有可墾荒地二百五十餘頃照高雷廉之例召民開墾免其墾

科

是年總計天下土田七百八萬二千六百四十二
一頃八十八畝賦銀二千九百六十一萬二千二百
一兩糧八百四十萬六千四百二十二石各有奇
草五百十有四萬五千五百七十八束
直隸民田六十五萬七千一百九十一頃八十七
畝賦銀二百四十二萬一千二百八十六兩糧十

萬一千二百二十九石各有奇草九萬四千四百
四束糧草均留充本省經費

奉天民田二萬五千二百四十三頃二十一畝賦
銀三萬八千百有十兩糧七萬六千二百六石各
有奇糧充本省經費

江南江蘇民田六十八萬九千八十四頃四十五

畝賦銀

雍正三年蠲除四十五萬兩乾隆二年蠲除二十萬兩實徵

三百三十

七萬一千三百三十四兩糧二百十有五萬五千
三十一石各有奇歲漕京師百七十一萬六千八

百八十九石留充本省經費四十三萬八千五百
十二石各有奇

安徽民田三十三萬八千二百二十頃九十三畝賦
銀百六十八萬八千兩糧八十四萬五千四百四

十八石各有奇歲漕京師五十六萬六千二百七
十六石留充本省經費二十七萬八千九百七十

二石各有奇
山西民田三十二萬九千五百八十六頃二十一
畝賦銀二百九十七萬二千六百六十六兩糧十有六

萬九千二百四十六石各有奇糧充本省經費

山東民田九十七萬一千五十四頃七畝賦銀三

百三十四萬六千二百五十七兩糧五十萬七千

六百八十石各有奇歲漕京師三十四萬八千七

百七十八石留充本省經費十有五萬八千九百

二石各有奇

河南民田七十二萬二千八百二十頃三十六畝

賦銀乾隆三年蠲除三百三十萬三千八十兩糧

二十四萬八千八百六十五石各有奇歲漕京師

二十一萬九千八百七十四石留充本省經費二
萬八千九百九十一石各有奇萬三千八百八十四石
陝西西安民田二十五萬二千三百七十一頃三
畝賦銀百五十三萬九百七兩糧十有六萬八千
四百五十三石各有奇糧充本省經費八千八百
甘肅民田十有七萬七千八百三十一頃五十三
畝賦銀二十五萬七千七百二十三兩糧五十萬
三千四百七十六石各有奇草五百五萬千一百
七十四束糧充本省經費

浙江民田四十五萬九千七百八十七頃七十畝

賦銀

雍正五年蠲除八萬七千二百兩乾隆三年四年蠲除四萬五百四十兩實徵二百

八十一萬二千四十九兩糧一百十有三萬四百
八十一石各有奇歲漕京師八十五萬六千七百
三十九石留充本省經費二十七萬三千七百四
十二石各有奇

江西民田四十七萬九千二百七頃六十二畝賦

銀

雍正三年蠲除七萬五千五百四十九兩乾隆三年蠲除三萬七千七百七十四兩實徵百

八十七萬九千八百十兩糧八十九萬九千六百

三十二石各有奇歲漕京師七十七萬百三十二石留充本省經費十有二萬九千四百九十九石各有奇

湖廣湖北民田五十六萬六千九百十有三頃四

十九畝賦銀

節年蠲除十有八萬二千四百五十四兩實徵

百有十萬八

千一百五十三兩糧二十八萬六千五百五十四

石各有奇歲漕京師十有三萬二千四百三石留

充本省經費十有五萬四千一百五十石各有奇

湖南民田三十一萬二千二百八十七頃九十八

畝賦銀

節年蠲除十有八萬五百五十三兩實徵

一百十有六萬三千

六十三兩糧二十七萬七千六百四十一石各有

奇歲漕京師十有三萬二千七百四十三石留充

本省經費十有四萬三千八百九十七石各有奇

四川民田四十五萬九千四百十六頃六十七畝

賦銀六十五萬九千七十五兩糧萬四千三百二

十九石各有奇糧充本省經費

福建民田十有二萬八千二百七十頃八十七畝

賦銀六百十有七萬七千八百九十九兩糧十有

六萬八千四百五十三石各有奇糧充本省經費
 廣東民田三十二萬八千八百三十三頃九十三
 畝賦銀百三十五萬七千三百八十六兩糧三十
 四萬八千九十五石各有奇糧充本省經費
 廣西民田八萬七千四百頃六十畝賦銀三十八
 萬二千五百九十七兩糧十有三萬三千七百五
 石各有奇糧充本省經費
 雲南民田六萬九千四百九十九頃八十畝賦銀
 十有五萬三千七百五十九兩糧二十三萬八百四

十八石各有奇糧充本省經費

貴州民田二萬五千六百九十一頃七十六畝賦
 銀十萬一百五十六兩糧十有五萬四千五百九
 十石各有奇糧充本省經費

臣等謹按以上據會典所載是年奏銷實數以雍

正二年奏銷數較之增田二十四萬三千二百二
 十八頃六十一畝賦銀三百二十四萬八千六百
 六十兩糧三百六十七萬五千三十二石草五百
 四萬一千五十九束

十九年定地方官勒包都圖及貢監生員包攬錢糧罪例福建道監察御史胡定言地方官徵收錢糧或有自顧考成恐錢糧拖欠勒令富戶包都圖等弊應令該督撫卽行叅處部議應如所請并議定貢監生員包攬錢糧罪例從之

二十年定蘆洲地畝坍卸撥補之例江西巡撫胡寶瑑言蘆洲地畝坍漲靡常定例將新淤地畝撥補惟是有課蘆洲先由水影沙灘積漸而成頗費工本自應將新淤之地撥補至水影沙灘等類原

無工本例不陞科乃豪強之徒往往以無課沙灘與有課報坍之戶混爭撥補以致案牘塵積部議令嗣後新漲地畝儘有課坍戶補足尚有餘地卽將無課坍戶按照先後酌量撥補再有餘剩始行召墾從之

蠲減江南上元等州縣額糧江蘇巡撫莊有恭言上元等十四州縣衛田地一千三頃八十餘畝下產難供上賦請減原科則正銀五千三百六十六兩米豆六千二百五十四石下部議行

二十一年豁免江南邳州被水地畝額徵地糧江
南邳州被水冲沙壓廢田地八十九頃三十餘畝
應徵地漕等項銀二百六十八兩有奇米麥六十
石四斗有奇令永行豁免

二十二年減除山東海豐縣黎敬等莊地畝糧額
諭山東武定府屬之海豐縣地處海濱其地北鄉之黎
敬等五莊尤為低窪易澇以致積欠三千五百餘兩
加恩概予豁免至該處地既瘠薄若仍用舊則恐輸
納維艱未免重困民力著該撫勘明窪下地畝其糧

稅並照下則徵收所有不敷糧額銀兩按數開除嗣
據巡撫鶴年勘明黎敬等五莊照該縣大糧下則
地例每畝一分一釐徵糧共豁免不敷糧額銀八
百五十二兩有奇

二十三年豁免江南靈璧縣五湖水沉地額徵錢
僅靈璧縣五湖田地最低極窪波淹之區水深難
涸應納糧地二千五百七十八頃五十餘畝額徵
折色銀二千八百九十五兩有奇米三百六十五
石有奇令永行豁免

令州縣錢糧隨徵隨解不得久貯庫內戶科給事中黃登賢言州縣錢糧應隨徵隨解勿令久貯庫內致有那移之弊并令布政司於奏銷冊內將各屬批解月日逐一詳細開載以便稽核下部議行刪除地丁錢糧奏銷項下折徵顏料等款目戶部議准戶科給事中黃登賢條奏各省採辦顏料原就土產所宜若已經停辦折徵價銀奏銷冊內復臚列各項名色實屬繁冗應將各省奏銷冊造折徵顏料款目概行刪除以歸簡易至河南省之宗

祿唐府瑞府匠班陝西省之秦府王駙馬勲田直隸省之膳人膳軍常兌操賞等名色皆係明季流傳凡有似此開載者應行令各督撫一體刪除統歸地丁條造報

二十四年准陝西邵陽縣黃河新漲灘地照該縣下地起科陝西巡撫鍾音言同州府屬之邵陽縣黃河新漲灘地三百七十五頃有奇應照依該縣下地科則每一畝折中地一畝每畝照部價折銀二分八釐徵解司庫下部議行

豁免山東濟寧魚臺二州縣水淹地畝額徵錢糧
濟寧魚臺二州縣被淹地畝水深難涸者共九百
七十六頃六十餘畝應徵銀二千五百三十九兩
有奇米二百八十石有奇令悉行豁免
二十五年豁免山東海豐等縣被水地畝額徵錢
糧海豐利津霑化陽信樂陵冠縣水冲沙壓地畝
共九百八十二頃應徵銀三千六百三十四兩有
奇米麥五百八十九石有奇令悉行豁免

二十六年募民承種肅州威魯堡地畝肅州威魯

堡向安插吐魯番回人是年移歸故土所遺熟地
一萬五千三百六十餘畝陝甘總督楊應琚奏請
募民承種按則陞科從之

准山西大青山土默特十五溝民人開墾地畝照
歸化五廳中地科則山西巡撫鄂弼奏報大青山
喀爾欽喀爾吉爾等十五溝民人二百四十餘戶
所墾熟地四百四十三頃七十五畝部議令編給
租票以爲定額仍照歸化等五廳中地科則每畝
完本色米二升九合六勺共一千三百一十三石

五斗有奇由歸化城通判徵收

二十九年淮安西府屬招民認墾地畝照水田例
六年陞科陝甘總督楊應琚前後奏報安西府屬
玉門、淵泉二縣招民認墾地畝一萬二千一百畝
有奇俱照水田例六年陞科

准四川屏山縣大竹堡等處荒地招民開墾分別
水旱按年陞科四川總督阿爾泰言敘州府屬屏
山縣大竹堡等處邊荒勘明可墾地共十萬六千
六百餘畝請將敘州府通判移駐馬邊廳招民開

墾並將已墾田地分別水旱照例陞科下部議行
嗣據奏報大竹堡等處開墾地畝成熟未熟上中
下地共一千一百八十三頃應徵丁條糧銀一千
四百五十兩有奇分別年限起科其川秧蕎壩上
下溪等處已墾承糧田地七十六頃應徵丁條糧
銀二百一十五兩有奇請撥入馬邊廳通判徵收
從之

三十年減除江南泰州屬丁溪廟灣二場墾荒地
折徵課銀泰州分司所屬范公堤外舊墾熟地六

千四百餘頃地土瘠鹵江蘇巡撫陳宏謀奏請照
梁梁場折價之例每畝完銀二分五釐嗣因丁溪
廟灣二場所報墾熟地內有沮淤斥鹵不堪耕種
地三千六十餘頃經兩江總督尹繼善等查勘會
議請減除課銀四千六百九十兩有奇仍照本場
原額科則下部議行

三十一年

論滇省山多田少水陸可耕之地俱經墾闢無餘惟山
麓河濱尚有曠土向令邊民墾種以供口食而定例

山頭地角在三畝以上者照旱田十年之例水濱河
尾在二畝以上者照水田六年之例均以下則陞科
第念此等零星地土本與平原沃壤不同倘地方官
經理不善一切丈量查勘胥吏等恐不免從中滋擾
嗣後滇省山頭地角水濱河尾俱著聽民耕種概免
陞科以杜分別查勘之累且使農氓無所顧慮得以
踴躍赴功力謀本計該部遵諭卽行嗣經戶部遵
旨議定凡內地及邊省零星地土悉聽該處民人開墾
種植直隸江西爲數不及二畝福建及江蘇之蘇

皇朝文獻通考 卷四
三
州等屬不及一畝浙江及江蘇之江寧等屬不及
三畝陝西不及五畝安徽湖南湖北貴州水田不
及一畝旱田不及二畝河南上地不及一畝中地
不及五畝下地不論頃畝山東中則以上地不及
一畝中則以下地不論頃畝山西下地不及十畝
廣東中則以上水田不及一畝旱田不及三畝下
地則水田不及五畝旱田不及十畝四川上田中田
不及五分下田上地中地不及一畝下地不論頃
畝雲南不計畝數廣東之畸零沙礫地畝及高雷

廉三府山場荒地俱永遠免其陞科奉天十畝以
下尚宜禾稼者減半徵租山岡土阜傍河濱海窪
下之處僅宜雜植不成坵段者永免陞科

又

諭據楊應琚奏新定整欠孟良地方請做照普洱邊外
十三土司之例酌中定賦於丁亥年入額徵收等語
整欠孟良業經附入版圖願輸糧賦其酌定徵額之
處俱著照所請辦理但念該處地方連年經莽匪擾
害今雖得安耕作而元氣尚難驟復若遽於丁亥年

責令輸將恐夷民生計未免拮据所有應徵錢糧著
加恩緩至戊子年入額徵收以示優恤邊黎至意
改定湖北漢川縣垸糧科則湖廣總督定長等言
湖北漢川縣沔漢垸連接諸湖圍築長堤七千五
百餘丈卑薄殊甚必須加高培厚但民修力有不
能借帑難以徵補况垸內歲徵各則銀不及一千
三百兩米僅八十餘石而節年賑貸反多於額徵
之數莫如改糧廢堤將垸內上八總民田紅糧三
則均改爲漁糧上則其軍田科則改爲漁糧下則

下八總民田內應徵南米請照上八總南米一併
減免庶幾無水之年以地爲利有水之年以水爲
利下部議行

又

諭銀庫所奏月摺內地丁款下開寫絲毫忽微等細數
緣各省徵收之時必須先有散數方可合併計算彙
成總數是以照例開寫但此等名目旣已極其纖悉
而秤量時並不能將此絲毫忽微之數分晰彈收徒
屬有名無實於政體亦多未協嗣後各省徵收錢糧

及一切奏銷支放等事俱著以釐爲斷不必仍前開
寫細數

定四川石碛廳墾荒田地科則四川夔州府屬石
碛廳地方東西寬五百里南北長三百三十里自
改置流民以來田地徵糧仍循土司舊習總督阿
爾泰奏請報墾田地上田中田丈量在五分以上
下田上地中地在一畝以上者比照附近之酆都
縣科則下部議行

是年總計天下土田七百四十一萬四千四百九

十五頃五十畝有奇賦銀二千九百九十一萬七
千七百六十一兩糧八百三十一萬七千七百三
十五石各有奇草五百十有四萬四千六百五十
八束

直隸民田六十八萬二千三百四十三頃九十畝
有奇賦銀二百四十六萬三千七百八兩糧九萬
五千二百十九石各有奇草九萬四千四百三十
六束糧草均留充本省經費

奉天民田二萬七千五百二十五頃二十七畝有

奇賦銀四萬五千五百四十四兩糧七萬六千九百四十四石各有奇糧充本省經費

江南江蘇民田六十五萬九千八百十七頃二
畝有奇賦銀三百二十五萬五千二百三十六兩
糧三百八萬五千四百五十一石各有奇歲漕京
師百七十六萬二千六百一石留充本省經費三
十二萬二千八百五十石各有奇
安徽民田三十六萬四千六百八十頃八十畝有
奇賦銀百七十萬七千一百二十三兩糧六十九

萬四千三百十六石各有奇歲漕京師五十一萬
五千九百三十六石留充本省經費十有六萬八
千三百八十石各有奇
山西民田五十二萬五千四百八十一頃三十五
畝有奇賦銀三百六萬九千三百二十五兩糧十
有二萬三千五百四十六石各有奇糧充本省經
費

山東民田九十六萬七千一百四十頃三畝有奇
賦銀三百三十三萬三千八百七十九兩糧五十

萬六千九十五石各有奇歲漕京師三十四萬七千九百七石留充本省經費才有五萬八千一百八十七石各有奇

河南民田七十三萬二千七百三十五頃六十三畝有奇賦銀三百三十二萬二千二百十六兩糧二十二萬二千三百十三石各有奇歲漕京師十有七萬三千一百七十七石留充本省經費二萬九千一百三十六石各有奇

陝西民田二十五萬九千五百七十九頃四十七

畝有奇賦銀百五十五萬五千五百十三兩糧三萬一千九百四十八石各有奇草六千五十一束

糧充本省經費

甘肅民田二十三萬六千三百三十頃九十五畝有奇賦銀二十八萬七千四百八十六兩糧五十二萬一千七百四十六石各有奇草五百四萬四千一百七十束糧充本省經費

浙江民田四十六萬二千四百頃有奇賦銀二百八十二萬一千四百八十三兩糧百三十八萬六

千七百石各有奇歲漕京師九十四萬一千六百八十三石留充本省經費四十四萬五千十六石各有奇

江西民田四十六萬一千六頃二十畝有奇賦銀百九十二萬九千一百二十六兩糧八十九萬九千八百二十六石各有奇歲漕京師七十七萬三百十石留充本省經費十有二萬九千五百二十六石各有奇

湖北民田五十六萬八千四百四十三頃九十畝

有奇賦銀百十有二萬一千四十三兩糧二十八萬六千五百三十七石各有奇歲漕京師十有三萬二千三百九十六石留充本省經費十有五萬四千一百四十一石各有奇

湖南民田三十一萬三千八十三頃四十二畝有奇賦銀百十七萬八千三百五十七兩糧二十七萬七千九百四十九石各有奇歲漕京師十有三萬三千七百五十三石留充本省經費十有四萬四千一百九十六石各有奇

四川民田四十六萬七十一頃二十六畝有奇賦銀六十六萬八百一兩糧萬三千四百四十石各有奇糧充本省經費

福建民田十有三萬八千四十七頃三畝有奇賦銀百二十七萬八千五百七十兩糧三十一萬三千九百十三石各有奇糧充本省經費

廣東民田三十三萬六千九百六十二頃五十三畝有奇賦銀百二十六萬九百三十三兩糧三十四萬八千一百七十四石各有奇糧充本省經費

廣西民田九萬九千七百五十二頃四十四畝有奇賦銀二十九萬一千二百五十二兩糧十有三萬四百二十石各有奇糧充本省經費

雲南民田八萬三千二百六十三頃五十一畝有奇賦銀十萬五千七百八十四兩糧十有六萬七千九百二十八石各有奇糧充本省經費

貴州民田二萬六千七百三十頃六十二畝有奇賦銀十有二萬一千二百八十二兩糧十有五萬五千二百五十石各有奇糧充本省經費

三十二年戶部議盤驗丈量京通新舊糧額之法
每屆五年派員查辦一次徒滋糜費應請停止如
議行
三十六年十八日令戶部議江蘇巡撫薩載奏吳
諭聞臨清及陵縣有經水沙壓鹽灘地一千餘頃屢年
試種不能墾復農民完賦無資著加恩將該州縣所
有沙壓鹽灘地畝錢糧漕米概予豁免以示體恤民
隱至意該部卽遵諭行

令民墾種吳縣等地戶部議江蘇巡撫薩載奏吳
縣吳江婁縣金山無錫丹陽寶山七州縣地方實
有可墾之地應令該州縣勸民陸續耕種照例題
報陞科如議行

三十七年

諭各督撫凡有瀕水地面除已墾者姑免追禁外嗣後
務須明切曉諭毋許復行估耕違者治罪若仍不實
心經理一經發覺惟該督撫是問

山西巡撫三寶奏助馬口外沙壩磽瘠水冲沙壓
不堪耕種地共九十七頃四十畝零請照例豁免

下部議行

令民墾種黃州衛荒地戶部議准湖北巡撫陳輝
祖奏黃州府黃州衛等處荒地應勸民陸續耕種
三十八年定通州崇明沙地額賦大學士劉統勳
等議奏江蘇省通州崇明二處沙地新歸移駐海
門同知管理詢之巡撫薩載現在錢糧仍照原例
通州加一崇明五分徵收並未將崇明舊額照通
賦加增請嗣後原歸廳官管理將來遇有新漲再
照通崇二邑賦額酌中定例如議行

諭戶部奏荒地招民佃墾定限起租一摺所辦尚無實
濟前以荒蕪地畝及低窪之處每易滋生蝻孽曾令
裘曰修親往履勘並令英廉等酌量可墾者令業主
佃戶墾種成熟其實係沮洳之區卽爲開掘水泡以
杜蟲孽而資儲蓄數年以來尚未辦及此事於畿輔
農田最有關係著交周元理專派明幹妥員逐加踏
勘將實可施工民間樂於認墾者聽從其便其荒蕪
低窪之區卽著開水泡以期日久利賴

湖北巡撫陳輝祖奏漢陽縣自乾隆二十九年以

來積年坍沒田地共五百五十一頃六十六畝零
所有應徵錢糧請照例豁免從之

三十九年定廣東三水新安等縣報墾荒地照旱
田例起科

四十年戶部議江蘇巡撫薩載奏鎮洋縣築塘占
廢田地應繳銀米准分別扣蠲

四十一年江蘇巡撫薩載奏清河縣於雍正十三年
修廂築堤挖廢田地應徵銀糧請准豁免從之

四十二年免喀喇河屯水冲沙壓地畝額徵

四十三年查長洲縣濱臨太湖等處坍沒地畝除
其租賦

四十四年戶部議甘肅西寧縣添建倉廩置買民
地額徵糧草應准造冊豁免

四十五年戶部議廣西巡撫姚成烈奏鎮安府屬
開墾水田准於乙巳年起科俟起科之年將前項
地畝糧銀造入奏銷并編入全書送部

令甘肅平番碾伯二縣荒地永除租賦
四十六年豁免阜寧衛河灘地租

四十七年閩浙總督陳輝祖奏浙江仁和場等處
坍沒存減則地共九百二十畝零請自乾隆四十
五年爲始准其停收下部議行

陝西巡撫畢沅題朝邑縣水冲沙壓地三百四頃
八十四畝又灘地一百八十二頃咸寧等縣濱臨
渭壩等河節年坍沒地六十八頃所有均徭糧銀
舊額應准豁免下部議行

又淮仁和漲沙田地六千四百餘畝陞科

四十九年山西巡撫農起題渾源州勸民開墾荒

地查定例地方實有可墾荒地令該地方官勸墾

陸續耕種旱田以十年題報今大同府所屬渾源

州開墾旱地每畝徵銀一分三釐零遇閏之年每

兩加徵閏月銀三分請於乾隆四十八年爲始至

五十八年陞科從之

五十年戶部議直屬原報官荒地一千二百三十

六頃零旗荒地五百五十三頃零內除民房佔用

地基與有主墳地俱應徵租外實淨存難墾荒地

共一千七百八十七頃零內查出可墾官荒地三

百四十二頃零旗荒地一百四十二頃零俱於難墾之中擇其尚可試墾成熟者飭令該州縣召民認墾按照八年限滿交租但同係荒地土性高低不齊翻犁播種一切牛具籽粒所需工本地方又多寡不一除施工較易仍照八年舊限外所有鹽灘沙壓傍山瀕河草根蟠結之地約計數年所獲之利與所費不敷應加展二年以寬其限俟正展限滿令地方官勘明情形量其收成酌定租數將官租分別征收至實餘難墾荒地或鹽灘不毛或

沙石積壓或附近山根雖此次查勘實屬難墾但土脈之轉移不一地勢之燥濕無定仍令各州縣隨時查勘或經水涸沙颺泥淤鹽退轉爲可墾之地卽行召佃設法墾復以期地無遺棄奉

諭旨依議所有各州縣歷年報荒官旗各項地畝經此次派員履勘查辦卽查出可墾地八百餘頃分別年限召墾輸租於旗民均有裨益足見從前荒廢地利地方官不實力查辦所致但恐此後地方官因循日久又復視爲具文日漸廢弛仍屬有名無實著交該

督董率所屬認真辦理愷切曉諭務令小民踴躍從事以期沃壤日增至地利轉移無定或有此時可耕而日後或至水冲沙壓者或此時難墾而日後漸成膏腴者並著該督隨時察看於此次查辦後續有可耕者若干續行報荒者若干每屆年終彙奏一次以專責成

又諭畢沅奏開封府屬之鄭州有因堤壓水冲不能耕種地畝共一百五十頃有零核計無著糧銀一千二百

七十七兩零小民艱於輸納等語地畝旣因水衝堤佔錢糧無著若仍令輸將民力未免拮据所有此項廢地錢糧一千二百七十七兩零著加恩概予豁免以示朕惠愛黎元體恤民隱之至意

皇朝文獻通考卷四



